

2022 年
蕉岭县公有房屋和保障性住房服务中心部
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蕉岭县公有房屋和保障性住房服务中心 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 第三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蕉岭县公有房屋和保障性住房 服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关于公有房屋和保障性住房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相关规划和年度计划，拟订相关规定、标准并指导和监督实施。

(二) 依法规范房产市场行为。负责全县新建商品房的网签和预售资金监管，以及存量房房产的交易管理。

(三) 负责全县城镇保障性住房的规划、建设、管理、分配等工作。

(四) 负责公有房产和公共租赁住房的管理工作；负责物业管理活动的监督和指导工作。

(五) 负责全县房产交易档案资料管理。

(六) 完成县委、县政府及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县公有房屋和保障性住户服务中心设下列内设机构：

(一) 办公室。负责局机关的日常工作；承担局机关文电、会务、机要、档案、保密、督查、政务公开、信息化、接待、后勤保障工作；负责综合性文稿的起草工作；负责机构编制、人事管理、教育培训、离退休人员管理服务、党群、纪检监察等工作。

(二) 财会股。负责编制财务收支计划，做好资金的收支管

理，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年度房屋建设、改造和维修计划，并监督执行；指导和监督各股室的财会和审计工作。

（三）保障性住房管理股。贯彻执行中央、省市住房保障的政策的政策法规，编制住房保障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县村镇房屋安全鉴定和危房改造工作；负责保障性住房保障对象的资格准入核准、公示等组织工作；负责保障性住房的分配的入住后动态管理；负责住房保障报表统计、基础信息等日常工作。

（四）房产交易股（蕉岭县房地产交易所）。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房产交易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负责全县新建商品住房和存量房产的买卖、赠与、继承等行为的确认（备案）、资金监管等工作。

（五）物业管理股。贯彻执行国家有关物业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负责城镇物业管理活动的监督的指导工作，维护业主、物业服务企业的合法权益；指导全县白蚁防治管理工作。

（六）公房管理股。负责直管公房和公共租赁住房的普查、建设、改造、维修、维护管理和工程造价预结算审核和安全生产工作；负责直管公房和公共租赁住房的租赁管理工作，监督检查租金收缴以及各项资料的统计工作。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中心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蕉岭县公有房屋和保障性住房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 算	项 目	预 算
一、预算拨款	851.2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1.11
		九、卫生健康支出	18.64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7.31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蕉岭县公有房屋和保障性住房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64.1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851.25	本年支出合计	851.25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蕉岭县公有房屋和保障性住房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851.25	支出总计	851.25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蕉岭县公有房屋和保障性住房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蕉岭县公有房屋和保障性住房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蕉岭县公有房屋和保障性住房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 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2103	城乡社区支出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301	公有住房和维修改造支出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蕉岭县公有房屋和保障性住房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851.25	675.40	175.85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1.11	251.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1.11	251.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7.81	187.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95	42.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36	20.3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64	18.6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64	18.6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64	18.6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17.31	367.31	5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67.31	367.3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367.31	367.31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蕉岭县公有房屋和保障性住房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11	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5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4.19	38.34	125.85	0.00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05.85	0.00	105.85	0.00	0.00	0.00	0.0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25.85	0.00	25.85	0.00	0.00	0.00	0.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80.00	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34	38.3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34	38.3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3	城乡社区支出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2210301	公有住房和维修改造支出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蕉岭县公有房屋和保障性住房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 算	项 目	预 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801.2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5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1.11
		九、卫生健康支出	18.64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7.31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蕉岭县公有房屋和保障性住房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64.19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851.25	本年支出合计	851.25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851.25	支出总计	851.25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各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蕉岭县公有房屋和保障性住房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801.25	675.40	125.8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1.11	251.11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1.11	251.11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187.81	187.81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95	42.95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36	20.36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18.64	18.64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64	18.64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18.64	18.64	0.00
[212]城乡社区支出	367.31	367.31	0.00
[21201]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67.31	367.31	0.00
[2120101]行政运行	367.31	367.31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164.19	38.34	125.85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1.11	251.11	0.0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蕉岭县公有房屋和保障性住房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101]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05.85	0.00	105.85
[2210105]农村危房改造	25.85	0.00	25.85
[2210106]公共租赁住房	80.00	0.00	8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38.34	38.34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38.34	38.34	0.00
[22103]城乡社区住宅	20.00	0.00	20.00
[2210301]公有住房和维修改造支出	20.00	0.00	20.00

注：无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蕉岭县公有房屋和保障性住房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675.40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431.19
[30101]基本工资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105.81
[30102]津贴补贴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192.96
[30103]奖金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7.19
[30107]绩效工资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7.31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42.95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20.36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16.03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0.25
[30113]住房公积金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8.34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38.16
[30201]办公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3.48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4.68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蕉岭县公有房屋和保障性住房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6.05
[30302]退休费	[50905]离退休费	190.41
[30305]生活补助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15.64

注：无

表 7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蕉岭县公有房屋和保障性住房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经费	0.00	0.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注：无数据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蕉岭县公有房屋和保障性住房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0.00	0.00	5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0.00	0.00	50.00
2120811	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50.00	0.00	50.00

注：无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蕉岭县公有房屋和保障性住房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2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851.25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4.60 万元，下降 10.94%，主要原因是减少项目收入；支出预算 851.25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4.60 万元，下降 10.94%，主要原因是减少项目收入支出。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2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其中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

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2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上述定义，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2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2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2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399.68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500平方米，车辆0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2万元，主要是办公设备购置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2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公有住房和维修改造	20.00万元	确保民生实事，提升惠民小区基础设施。
惠民小区公共租赁住房建设资金	80.00万元	确保民生实事利民惠民，做好惠民小区配套设施建设
农村危房改造	25.85万元	帮助住房最危险、经济最困难农户解决最基本的安全住房，补助对象重点是居住在危房中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指省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